

## 关于做好工程博士研究生培养管理工作的通知

###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工程博士研究生的培养与管理是学校今后一段时间内在人才培养方面的重点和难点工作。学校为提升工程博士培养管理的工作质量，助力工程博士研究生能够按时毕业和授位，培养一大批行业领军人才和优秀校友，学校将进一步开展或加强系列相关的管理工作。现将各培养单位在相应时期内应完成的相关工作及要求通知如下：

### 一、切实组织做好工程博士研究生主讲学术报告会、学术研讨会、导师见面会等系列活动

各培养单位每学期都须组织工程博士学术研讨会、学术报告会或导师见面会等活动。

**工作要求：**每学期开学后的三周内填报活动设计方案（附件 1.《工程博士学术活动方案简表》）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主要包括：活动的时间、地点、内容、参加工程博士年级、人数等信息；每学期末各培养单位填报本学期工程博士相关活动的简报（附件 2.《工程博士学术活动简报表》）。

### 二、认真落实相关制度要求，做好工程博士研究生学习、科研、论文的进度跟踪及学习年限的提醒工作

各培养单位须在每学期开学后的两周内，通过多途径向本单位三年级及以上年级的每一位工程博士研究生就学习、科研、论文进度

发送提醒通知,书面版或电子版均可。

**工作要求：**根据培养办通知，领取《工程博士研究生学习进度温馨提醒》，并送达至工程博士本人及其导师。完成后，将送达结果反馈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附件3《提醒工作结果反馈简表》）。

（《工程博士学术活动方案简表》、《工程博士学术活动简报表》、《提醒工作结果反馈简表》模板请在教务群下载）

特此通知

